

对第 10 号行政命令（2019 年）加强伊利诺伊州 2020 年人口普查工作的修订

鉴于，根据第 10 号行政命令（Executive Order 10, 2019 年）在伊利诺伊州公共服务部（Illinois Department of Human Services）内设立了人口普查办公室（“人口普查办公室”）和人口普查咨询小组（“小组”），第 1 号行政命令（2020 年）修改了第 10 号行政命令（2019 年）；及

鉴于，成立人口普查办公室和小组，是为了帮助确保伊利诺伊州 2020 年人口普查统计工作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及

鉴于，由于冠状病毒疾病（COVID-19）大流行，美国人口普查局已暂停从 2020 年 3 月至至少到 2020 年 6 月 1 日的所有外勤业务，以保障美国人口普查局雇员和公众的健康和安全；及

鉴于，由于冠状病毒疾病（COVID-19）和人口普查工作的延误，美国人口普查局已将 2020 年人口普查的实地数据收集和自我回应（self-response）的截止日期，从 2020 年 7 月 31 日延长到 2020 年 10 月 31 日，以帮助确保人口普查统计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因此，本人，伊利诺伊州州长普利兹克（JB Pritzker），根据《伊利诺伊州宪法》第五条赋予本人的行政权力，特此进一步修订第 10 号行政命令（2019 年）如下：

I. 人口普查咨询小组

鉴于美国人口普查局因冠状病毒疾病（COVID-19）大流行而延长了 2020 年人口普查的截止期限，人口普查咨询小组应继续作为伊利诺伊州公共服务部内人口普查办公室的咨询委员会，在 2020 年美国人口普查工作期间，帮助确保伊利诺伊州人口普查统计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该小组应继续担任咨询委员会，并在其认为必要时举行会议，直至 2020 年 12 月，并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并解散。

II. 保留条款

本行政命令的任何内容均不得解释为违反任何联邦或州的法律或条例。本行政命令的任何内容都不得影响或改变任何州级机构的现有法定权力，也不得解释为任何州级机构的改派或改组。

III. 先前的行政命令

本行政命令取代先前任何其他行政命令中的任何相反规定。

IV. 可分割性条款

如果本行政命令的任何部分被有管辖权的法庭认定为无效，则其余规定条款仍应完全有效。本行政命令的规定可以分割。

V. 生效日期

本行政命令一经向州务卿登记备案，就立即生效。

州长普利兹克（JB Pritzker）

由州长发布：2020年7月9日
州务卿登记备案：2020年7月9日